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内蒙古医科大学）的（专用设备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美谱达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3716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03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（万分之一天平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华志(福建)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6人，营业收入为3968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34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3. （紫外灯(带外罩)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上海驰唐实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995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30.5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. （超声仪、溶出度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52人，营业收入为15173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5823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. （蠕动泵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雷弗流体(保定)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3人，营业收入为673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00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6. （涡旋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大龙兴创实验仪器(北京)股份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99人，营业收入为3760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600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7. （高压灭菌锅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西安索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9人，营业收入为250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00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8. （微量高速离心机、台式微量高速冷冻离心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三河市恒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833.60万

元，资产总额为 709.50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9. (恒温水浴槽)，属于 (工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 (上海爱朗仪器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00 人，营业收入为 8100.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500.0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彼德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05日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NMGZCS-G-H-250799
内蒙古彼德科技有限公司 2025-12-03 16:33:01